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基金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投资基金概述

2022年2月9日，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出资 2,500.00 万元认购厦门诺惟启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诺惟启丰基金”）份额。

2025年2月8日，经诺惟启丰基金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，基金延长投资期限并减免部分基金管理费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。

2026年3月25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投资基金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诺惟启丰基金以减资方式将未投资的闲置资金 3,236.61 万元按实缴出资比例退回至各合伙人，其中，普通合伙人对应的 32.37 万元延后至基金清算时退回，先行向其他合伙人退回对应的 3,204.25 万元并相应减资，退回至公司的金额为 809.15 万元。减资完成后，诺惟启丰基金实缴出资总额将由 10,000.00 万元减至 6,795.75 万元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的实缴金额将由 2,500.00 万元减至 1,690.85 万元，出资比例由 25.00% 变更为 24.88%。此次减资不改变各合伙人股权收益分配比例，仍按照减资前的实缴出资比例计算收益分配金额。

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2 月 10 日、2025 年 2 月 11 日、2026 年 3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投资基金减资进展情况

诺惟启丰基金减资事项已经厦门市地方金融管理局、厦门市思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部门审批/备案通过，公司已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收到诺惟启丰基金退回的相关款项，诺惟启丰基金已完成减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22 日